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

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 意见

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柯迪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卓尔博（宁波）精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71%股权，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或“独立财务顾问”）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就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，不存在购买、出售与本次交易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况，不存在需纳入本次交易累计计算范围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：

黄学鹏

郭煜焘

魏博

胡国木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9 日